

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文件

江教体卫艺〔2020〕3号

关于做好2020年冬春季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及传染病预防等工作的通知

各学校、幼儿园：

冬春季是传染病高发季节，传染病疫情的发生，严重地影响学生的身心健康和学校正常教学秩序。冬春季节天气寒冷，气温变化大，导致冬春季常见的呼吸道、流感、麻疹、水痘、流行性腮腺炎、手足口病等传染病容易发生传播流行，为预防控制学校传染病疫情的发生和蔓延，维护学生身体健康，为确保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，现将学校、幼儿园传染病防控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管理，高度重视学校、幼儿园传染病防控工作

学生是一个特殊群体，人员集中，接触密切，社会关注度高。一旦发生传染病，极易传播和流行，造成较大社会影响。学校传染病防治不仅事关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，更关乎社会稳定大局。因此各学校、幼儿园要加强学校传染病防控管理工作，

进一步提高加强春季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把预防控制传染病流行蔓延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按照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，加强协调，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，确保各项防控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采取有效措施，开展学校、幼儿园传染病预防工作

健全并落实晨午检、师生因病缺勤、病情追踪、卫生消毒、病人隔离等五个制度。做到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。做好校园环境的清扫保洁消毒，消除卫生死角。做好教室、宿舍、图书、阅览室、食堂等重点场所的保洁和通风，学生宿舍管理员应每天督促学生在起床后将宿舍窗户打开通风，保持室内空气流通。同时，做好校园内公共设施和公共用具的清洁和消毒，消除各种传染病传播隐患。此外加强与卫生部门的沟通，及时了解当地传染病流动情况，并在卫生部门指导下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。

三、做好健康教育工作

通过各种形式对师生进行传染病及食品、饮水卫生知识宣传，做到“四个一”（一场培训讲座、一块板报、一次主题班会、一封告家长书）使学生了解流感、手足口病、水痘、风疹、麻疹、结核病、流行性腮腺炎、猩红热等常见传染病及新冠肺炎基本知识，积极倡导“洗净手、喝开水、吃熟食、勤通风、晒衣被、不聚集”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，有病及时就医等。各学校、幼儿园还要利用学生家长会、微信群、公众号、短信等多种形式，向家长进行宣传，以取得家长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配合与支持。

四、确保学生户外活动锻炼时间

采取积极措施，确保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锻炼时间，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户外运动，督促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，呼吸新鲜空气，增强体质。

五、严格信息上报制度

强化报告意识，一旦发生发病人数达到《柳江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最低预警线标准》（江卫字〔2012〕50号）的疫情事件，必须按要求立即报告当地卫生部门，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进行妥善处置，按照卫生部门的处理意见，最大限度地降低突发事件的危害和负面影响，同时逐级报告教育行政部门（电话：7214188）。

附件：1.柳江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最低预警线报告标准
2.冬春季传染病有关预防资料

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
2020年4月7日

（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）

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0年4月7日印发

柳江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最低 预警线报告标准

一、报告范围与标准

(一) 传染病疫情

1. 甲类管理的传染病疫情

(1) 发现鼠疫、霍乱、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、肺炭疽、职业性炭疽疑似病例。

(2) 发现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疑似病例。

(3) 皮肤炭疽、肠炭疽在1周内，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2 例。

(4) 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。

2. 肠道传染病疫情

(1) 甲型肝炎/戊型肝炎 1周内，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3 例发病。

(2) 伤寒(副伤寒) 1周内，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3 例发病、或出现死亡病例。

(3) 痢疾(细菌性、阿米巴性) 3天内，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5 例发病、或出现死亡病例。

(4) 感染性腹泻 (除霍乱、痢疾、伤寒和副伤寒以外) 1 周内, 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社区 ≥ 10 例发病, 或出现疑似感染死亡病例。

3. 呼吸道传染病疫情

(1) 麻疹、风疹、猩红热 1 周内, 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1 例发病

(2) 流腮、水痘 1 周内, 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5 例发病

(3) 流脑 3 天内, 同一学校、幼儿园、自然村寨、社区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2 例发病, 或出现死亡病例。

(4) 流感、甲型 H1N1 流感 1 周内, 同一学校、幼儿园或其他集体单位 ≥ 10 例发病, 或 ≥ 3 例因流感样症状住院病例, 或出现疑似流感死亡病例。

4. 虫媒及自然疫源性传染病疫情

(1) 登革热 1 周内, 一个县 (市、区) ≥ 3 例发病; 或首次发现病例。

(2) 流行性乙型脑炎 1 周内, 同一乡镇、街道等 ≥ 3 例发病, 或者出现疑似流脑死亡病例。

(3) 流行性出血热、钩端螺旋体病 1 周内, 同一自然村寨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 ≥ 3 例病例, 或出现疑似病例死亡。

(4) 疟疾 出现疑似输入性恶性疟的继发感染病例。

(5) 血吸虫病 发现当地疑似感染病人、病牛或感染性钉螺。

5. 输血性乙肝、丙肝、HIV 医疗机构、采供血机构 1 例以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HIV 感染。

6. 其他传染病

(1) 新发或再发传染病 发现本县(区)从未发生过、或近5年从未报告、或国家宣布已消灭的传染病。

(2) 不明原因肺炎 发现疑似不明原因肺炎病例。

(3) 手足口病 1周内

同一托幼机构、学校等集体单位: ≥ 5 例

同一自然村: ≥ 3 例

同一班级、宿舍、家庭: ≥ 2 例

(二) 食物中毒

1. 一次食物中毒 ≥ 10 例, 或出现疑似食物中毒死亡病例。

2. 学校、建筑工地等集体单位一次食物中毒 ≥ 3 例, 出现疑似食物中毒死亡病例。

3. 地区或全国性重要活动期间, 一次食物中毒 ≥ 3 例, 或出现疑似中毒死亡病例。

(三) 职业中毒 急性病例 ≥ 3 例, 或出现疑似职业中毒死亡病例。

(四) 其他中毒 除食物中毒、职业中毒以外的急性中毒 ≥ 2 例。

(五) 环境因素事件 环境因素改变所致的急性病例 ≥ 2 例。

(六) 意外辐射照射事件 发现疑似意外辐射照射人员。

(七) 传染病菌、毒种丢失 发现疑似鼠疫、炭疽、非典、艾滋病、霍乱、脊灰等(烈性病)菌毒种丢失。

(八) 预防接种和预防服药群体性不良反应 一个预防接种单位一次预防接种活动中出现群体性疑似异常反应; 或发生死亡。

(九) 医源性感染事件 发现疑似医源性、实验室和医院感染暴发

(十) 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 2 周内, 一个医疗机构或同一社区发生相同临床症状的不明原因疾病 ≥ 2 例。

二、报告内容

(一) 事件信息

信息报告主要内容包括: 事件名称、事件类别、发生时间、地点、涉及的地域范围、人数、主要症状与体征、可能的原因、已经采取的措施、事件的发展趋势、下步工作计划等。具体内容见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卡》。

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防控知识

一、水痘的预防

水痘是由水痘带状疱疹病毒初次感染引起的急性传染病。大多见于 1~10 岁的儿童，潜伏期 2~3 周。起病较急，以发热及成批出现周身性红色斑丘疹、疱疹、痂疹为特征，重者可并发肺炎、脑炎和出血性疾病。冬春两季多发，其传染力强，接触或飞沫均可传染。易感儿发病率可达 95% 以上，该病病后可获得终身免疫，也可在多年后感染复发而出现带状疱疹。水痘极易传染，因而要做好以下预防措施：

1、减少接触，防止感染：水痘高发时期，尽量少公共场所，避免孩子接触水痘或带状疱疹病人，以防感染水痘。出现水痘的学校、幼儿园要停止举办大型活动，减少传播机会。接触过病人的孩子要观察 21 天。

2、注意个人卫生，增强体质：要讲究个人卫生，经常给孩子洗澡、换衣服，保持皮肤清洁，勤剪指甲，勤洗手，坚持体育锻炼，增强抗病能力，运动前后注意及时增减衣服，防止着凉。

3、经常开窗通风，保持空气清新：教室、活动室、卧室要勤开窗保持空气流通，值日生扫地应先洒水后扫地。学生课间应到室外活动。有学生出水痘的班级，可用 84 消毒液配水（比例是 1:100）擦洗课桌椅和学习用具，或用 1:100 的 84 消毒液喷洒教室进行空气消毒（给教室消毒时需要关门窗），也可用紫外线消毒。

4、开展宣传教育，及时掌握发病情况：学校要利用广播、

板报、画廊等多种形式宣传呼吸道疾病防治知识，提高学生的自我防护意识。

5、接种水痘疫苗是最有效的预防手段：到目前为止，尚无特效方法治疗水痘，一旦幼儿园或学校有水痘流行，只能采取隔离措施，使正常教学秩序受到很大影响。因此，预防水痘最理想最有效的方法是接种疫苗。接触水痘病人就有可能感染上水痘病毒，但在接触后的3~5天内使用水痘疫苗，均能有效阻止水痘的发生，或是减轻疾病发生的严重程度。在已经感染上病毒的情况下接种疫苗，虽然也可能发病，但疾病的症状明显轻微，皮肤损害很少，大多数不发烧。这种情况下接种疫苗不会对身体增加额外的损害，还可以成功的控制校园内的水痘暴发流行，减少水痘病人的出现。

二、托幼机构、学校手足口病预防控制措施

1、每日进行晨检，发现可疑患儿时，要采取立即送诊、居家观察等措施；对患儿所用的物品要立即进行消毒处理；

2、出现重症或死亡病例，或1周内同一班级出现2例及以上病例，建议病例所在班级停课10天；1周内累计出现10例及以上或3个班级分别出现2例及以上病例时，经风险评估后，可建议托幼机构停课10天；

3、教育、指导儿童养成正确洗手等良好的卫生习惯；老师要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状况；

4、教室和宿舍等场所要保持良好通风；定期对玩具、儿童个人卫生用具（水杯、毛巾等）、餐具等物品进行清洗消毒；玩具保持清洁；

5、定期对活动室、寝室、教室、门把手、楼梯扶手、桌面

等物体表面进行擦拭消毒；每周末用含有效氯 500mg/L 消毒液拖地一次。

6、托幼机构应每日对厕所进行清扫、消毒，工作人员应戴手套，工作结束后应立即洗手；

7、搞好食饮具消毒和食品卫生。托幼机构、学校应配合卫生部门采取手足口病防控措施。

三、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防控知识

冬春季节天气寒冷，气温变化大，是各种呼吸道传染病的好发季节，我们应提高个人防范意识，采取正确措施预防呼吸道传染病的发生。

呼吸道传染病是病原体通过呼吸道传播并感染致病的疾病。病原体包括病毒、细菌、支原体等。根据病原体侵犯的部位不同可以表现为鼻炎、咽炎、喉炎、气管炎、支气管炎和肺炎等。常见呼吸道传染病主要有流行性感、麻疹、流脑、风疹、水痘、流行性腮腺炎、猩红热、支原体肺炎、百日咳等，今年出现了新冠肺炎。

呼吸道传染病主要是通过空气或飞沫、尘埃等传播，在无防护的状况下直接接触患者也可能被感染。病人或病原携带者在呼吸、咳嗽、打喷嚏时将带有细菌或病毒的呼吸道分泌物散布到空气中，易感的人随呼吸吸入或接触等方式感染后，经过一定时间的潜伏期就会发病。

预防呼吸道传染病的重点措施：

1、保持室内空气流通。学校教室、宿舍等人员集中的场所每天应开窗通风数次，保持室内空气新鲜；尽量少去人口密集的公共场所。

2、养成健康生活方式。均衡饮食、适量运动、充足休息，避免过度疲劳。

3、讲究个人卫生。勤洗手，勤晒被褥、勤换洗衣服，注意个人卫生。咳嗽、打喷嚏时捂住口鼻，防止传染他人。不要共

用毛巾和卫生间的个人用品。

4、注意饮食卫生。多喝开水；进食禽肉、蛋类要彻底煮熟，加工、保存食物时要注意生、熟分开；搞好厨房卫生，不生食禽肉和内脏，解剖活(死)家禽、家畜及其制品后要彻底洗手。

5、坚持锻炼身体。适当增加户外活动和锻炼，提高自身免疫力。

6、接种疫苗。预防接种是预防传染病最经济有效的一种措施，如流感、肺炎、麻疹、风疹、流脑、流行性腮腺炎、水痘等疫苗能有效预防相应疾病。

7、学校防控呼吸道传染病，关键要做到“四早”，即：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。

(1) 学校要建立晨午检制度、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。这对早期发现传染病非常重要，特别是在传染病流行季节。老师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、疑似传染病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，应及时告知学校传染病疫情报告人进行进一步排查，以确保做到传染病的早发现、早报告。

(2) 及时报告疫情。学校一旦发现传染病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，要及时向当地卫生院或疾控中心报告，并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做好相应的防控工作。

